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

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中描述了公司经营发展中可能面临的风向因素,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重要内容已被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公司股票简称

公司股票代码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代码

开普云

不适用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开普云

688228

公司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马文娟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23号量子银座7层

联系电话

010-86115656

电子邮箱

Board-of-directors@cap.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期初至上年度末增减(%)

①总资产 1,910,207,925.81 1,974,500,217.38 -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8,244,177.16 1,301,638,723.16 -0.26

本报告期 上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期初至上年度末增减(%)

营业收入 159,774,161.69 155,130,983.48 2.99

利润总额 -4,023,234.39 -37,068,418.9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7,326.73 -16,384,916.2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0,187.51 -19,822,087.7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67,789.86 -141,362,719.1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1.29 增加1.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5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6.70 34.25 减少7.55个百分点

2.3 前10大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户数 6,550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数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户数 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户数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表决权恢复的股东总户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已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类型

境内自然人 27.48 18,552,800 0 0 无 0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东莞市政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8.77 12,672,000 0 0 无 0 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或合约或行政命令限制的股份数量

北京明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38 6,336,000 0 0 无 0 境内法人

刘鹤山 3.02 2,058,54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雷凤 0.70 470,79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兴武 0.57 382,06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银根 0.41 274,607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锐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他 0.30 205,514 0 0 无 0 其他

天天锐天私募基金-私募基金 0.30 205,514 0 0 无 0 其他

海丰永良 0.30 200,000 0 0 无 0 其他

招商证券分公司的客户-客户资金 0.28 189,338 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上述股东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第四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

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4 前10名境内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报日期前10名优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截报日期前10名优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累计投票或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

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